北京大學日刊

The University Daily

第一四三一號

今日出版一張

地址 北京景山東街北京大學第二院 電話東局三七八四號

報費 每份銅元一枚每月自取一角五分郵送一角七分外省三角郵費在內 報費先付郵票不收

廣告費 用五號字七日以內每字八厘一月以內五厘長期面訂 五十字起碼 封面中縫加倍

(本日要目)

▲反對本能運動的經過和我最近的主張

▲檔案報告 要件 (第三七六、七號)

本校布告

校長布告

本學期體育部所擬修改學生軍章程大綱草案尚屬妥洽該草案前已公佈即自公佈之日起實行此佈

十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總務處布告

吉林旗生津貼已到望下列各生親携圖章赴本校會計課領取可也此布

孫景[illegible] 傅馥桂 張其偉 傅榮海

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法律學系教授會布告

本系四年級生赴大理院參觀日期已經該院函覆定為本月二十九日（星期六日）希各生於該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全體前往參觀為要

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政治學系教授會布告

星期一日(三十一日)午前八時至九時請

[illegible]校東教授講演[illegible]現代[illegible]一

講題 中俄交涉問題……一 中東鐵路問題

教室 第三院第一教室

三月二十七日

註册部布告

本校授課時間自下星期一起（即三月三十一日）一律改早三十分上午八時至十二時下午一時至六時

十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徐旭生先生所授西洋哲學史由本星期起每週補講一小時時間在星期四下午四時半至五時半上一院四十五教室

三月二十七日

體育部布告

學生軍由四月一日(星期二)起操練時間改為早晨六點四十分至七點四十分此布

三月二十七日

研究所國學門通告

本學門送承

永田仁助先生[illegible]

[illegible]六冊

特此鳴謝

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國文學系讀書會啟事

本會訂於三月二十九號(禮拜六)下午七時至九時開常會，地點在本校第二院大學會議室。屆時務祈本會同人早臨為盼。

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雜錄

反對本能運動的經過和我最近的主張 (錄東方雜誌)

郭任遠

美國的心理學界這三年來對於「本能」的問題發生許多爭論。我想，除關於「行為心理學」的討論外，「本能」的問題可算是美國最近的心理學的中心問題。因為近來多少心理學家對於本能的概念發生懷疑，有的人更要把心理學的本能及一切遺傳的行為的概念完全推翻，所以引起一般本能派的心理學者的反動，兩方面之戰爭逐漸長劇，現在尚沒有解決。我在美國的時候，是「反對本能運動」(「The Anti-Instinct Movement」)的「煽動者」當中之一人，一般擁護本能的人對我個人的[illegible]。歸國以來，見國內的學者，對於這個問題也有此興趣的表示，雖然一般批評我的主張的人尚未十分曉得這個戰爭的中心點，對於這個問題的原委也未十分明瞭，但是他們這種興趣的表示，和他們的批評的態度，是一種很好的現象。科學家是不能有成見的，對於反對者的主張，無論如何無根據，無理由，也應該要加以十分重視。近來國內多少朋友又要求我對於本能的問題再作一個正式的表示，因為這種種原因，所以我近來屢有做這篇文的思想，適逢東方雜誌主筆錢[illegible]先生要求我代該雜誌二十週紀念刊撰文，我遂決意寫這篇文贈給他，反對本能運動，是二十年來心理學變遷之一部分——或是二十年來心理學的潮流之反動——我把這篇文在這專刊裏發表，也不是十分不合宜的。

在未討論這個問題以先，我有下面幾個說明：

(1)我這篇文是為一般讀者而作，不是為專門心理學者而作，所以說話不得不略為淺近，辭節一切專門的討論。

(2)這篇文完全不是為着批評我的學說的人而作，所以對於他們主張之是非都不討論。[illegible]

(3)我是一個科學家，不是哲學家，所以對於本能的討論，完全以實驗者的態度及實驗的[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心理學[illegible]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招領中[illegible]

No 姓[illegible]

238 胡[illegible]
239 王滋文
241 馬振邦 嚴錫[illegible]
245 姚[illegible]
246 林[illegible]
248 曾[illegible]
250 李希[illegible]
252 戴世[illegible]
253 [illegible]
254 趙州[illegible]
255 宗其昌
256 王桐[illegible]
257 唐仁山
258 林宰[illegible]

以上在二院[illegible]

招領洋[illegible]

No 收信[illegible]

31 John E. [illegible]
34 C. S. Toh[illegible]
36 K Y Chu[illegible]
37 Prof John Griffing
38 Li Yin [illegible]
39 Mr. [illegible]
40 Prof [illegible]
41 Prof [illegible] Cartwright
42 Chang K[illegible]
48 Dr Cliff[illegible]
44 N. W. [illegible]
48 G. C. [illegible]
49 C[illegible]
50 J. [illegible]

取以上在二[illegible]

招領中文[illegible]

據實驗，本能就不能成爲問題，也就無討論之價值，曉得這一層，就能懂得我反對本能的動機了。

（十）我是極端主張機械論的行爲心理學的，我絕對否認一切心靈，意識，精神生活等之存在。我不但反對近來一般舊式的調和派的心理學家，並且很不贊成世界所公認的行爲心理學的領袖蝸遜（John B. Watson）的許多的主張：我不是不贊成他的革命的主張，我是反對他的柔弱，反對他革命得，徹底，不能完全超出舊式的心理學的範圍。這一層對於我之反對本能及一切遺傳行爲也是很有關係的。

本能的意義及他在晚近心理學上的位置

要曉得反對本能運動的目的及重要，須先明白本能是個甚麼東西，和他現在在心理學中佔個甚麼位置。所以我不避陳故，把我前所已說過的話，再在題裏簡單述之。

在進化論未流行以前，本能是很不受心理學家的注意的。後來達爾文斯賓塞爾等以遺傳解釋本能及情緒（emotion）等，指出他們在生存競爭中之作用及重要。心理學者因爲受了達爾文等的影響，遂漸漸的注意本能的問題。後來詹美士，士奈竇（A. H. Schneider）和倍利耶（W. Preyer）等極力鼓吹本能學說，以一切行爲的動機歸源於本能。詹美士說我們一切極不可解，極神秘的行爲都是本能作用的結果，認識了本能，懂得我們先天的性質，我們平時所謂極神秘不可思議的行爲就極容易解釋了。他又說人類的本能比較他種動物多，所以人類的行爲不如他種動物之簡單。

到了現在，本能在心理學上，已經佔一個很重要的位置了。一切人類和動物的行爲的起源都歸宿於本能，麥獨孤（William McDougall）心理學的系統全以本能爲根據。桑戴克（E. L. Thorndike）也想要拿本能造成他的心理學系統，一般研究變態心理的人，也皆把本能說明一切行爲的動機。他如教育心理學者，應用心理學者，社會心理學者，以及社會學者，也沒有一人不依據本能以解釋他們研究的一部分的或全體的現象。就是一般心理的革命家，如蝸遜等也皆承認本能及別的遺傳行爲之重要，本能學說在晚近心理學之勢力，可想而知了。

晚近的心理學家雖然人人崇信本能，人人承認本能的重要，而對於本能的定義，卻沒有一致的主張。大體講起來他們關於本能的概念，可分做兩派：第一派認本能做一種內動力或生機力（vital force）。這種能力是從遺傳來的，是一種只可由個人自己經驗而不可以實驗的遺傳能力。這種能力當決定我們行爲的目的。我們的身體的動作，一切外表的行爲，都是爲生機力－本能－所驅使以達他們的目的；換一句說，本能常利用身體，使他發生種種動作以實現生機力之目的。依這個主張，本能是一種精神作用，並不是客觀的行爲；客觀的行爲是本能的表現，並不是本能的本身。

第二派以爲本能是一種遺傳的行爲，和客觀的事實。他們說，有機體反動的模型（Reaction Pattern）有的是由學習得來的，有的是由遺傳來的。本能行爲的模型屬於後一種。本能是一種比較複雜的行爲，即是，由多數簡單的行爲組織而成。這種組織的生理基礎－神經及筋肉等之構造－（即是反動的模型）是與生俱生的，不是由學習得來的。本能與習慣的分別不在性質之差異而在起源之不同；兩者都是簡單的動作所組成，但前者的組織是自祖先傳授而來的，後者的組織是生後獲得的。

主張第一派最力的人現在要算麥獨孤。桑戴克蝸遜等俱是第一派的人物。這兩派尚可分做若干支派，但現在沒有詳述之必要。

自來研究本能的人，常根據很多的標準。最重要有二個，即是，『普徧』（Universality）和『不學而能』（Unlearnedness）兩標準。依第一個標準，凡爲一類的動物所同有的動作皆屬於遺傳的行爲；依第二標準，凡須經過教育或學習而後能的行動皆是習慣，皆不是本能。我希望讀者把這兩個標準記憶清楚，因爲他們是我反對本能的根據之一。

三年來反對本能運動之經過及其派別

依上文看起來，本能在晚近心理學中的勢力可謂極大了；近來心理學家，無論新舊，沒有一人不承認本能的重要的結果，本能這個名詞遂爲一般學者所濫用。濫用既久，自然發生反動。所以這三年來，我們在美國看見了一個很劇烈的反對本能的運動。這個運動是心理學史進化中當然的結果，不是一兩人所能單獨居功的　這個運動的醞釀的時期在一九一九和一九二〇兩年，而勃發的時期則在一九二一　自一九二二到現在則屬於反對本能者和擁護本能者兩方面爭論的時期。

在『一九二一年所發表的批評本能之論文爲K. Dunlap 的『Are There Any Instincts』in Journal of Abnormal Psychology；L. L. Bernard 的 The Misuse of Instincts in Social Sciences. in Psychological Review；E. Faris 的 Is Instinct a Hypothesis or a Fact? in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C. E. Ayres 的 Instinct and Capacity. in Journal of Philosophy 和我自己的 Giving up Instincts in Psychology, in Journal of Philosophy 這幾篇文發表的時間雖然有先後，但我敢說各人做文的時候，沒有一個人曾先看見他人的文的。

上面幾個人的反對本能的目的與趣和提論的主旨有許多和我不同的地方：（1）Dunlap 個人並不根本反對本能之存在，他所反對的僅是晚近心理學家的本能的分類法。他說一般心理學家分別本能的種類的方法完全以著作者自己的目的爲標準，並不是以心理學方法爲標準（我不解甚麼是心理學的本能的分類法，Dunlap 自己也沒有指出來哩！他以爲我們有許多的本能的活動（Instinctive Activities），這種活動常互相重疊，互相包括，所以不能分成整個的本能（Instincts）。他後來屢次攻擊 William McDougall 的本能說，但他把一種比本能更壞，更神秘的東西來替代本能，即是他的慾望（Desires）的主張。（我嘗當面問他，『本能與欲望有什麼分別？依你所說的話，欲望豈不是一種更神秘，更不容易實驗的本能嗎？』他一時似乎沒有話可以答我。蝸遜也有一次對我說 Dunlap 的欲望的主張是 Return to Faculty Psychology（[illegible]）Dun-

北京大學 國學季刊 第一卷第三號 現已出版
圖象
（一）漢熹平石經論語（堯曰）殘石
（二）魏正始石經尚書（無逸君奭）殘石
（三）魏正始石經春秋（僖公文公）殘石
守溫三十六字母排列法之研究　劉復
讀汪榮寶歌戈魚虞模古讀考書後　林玉堂
答馬斯貝羅論切韻之音（珂羅倔倫）　林玉堂譯
對於死時王書諸字內韻母之研究　[illegible]
漢熹平石經論語堯曰篇殘字跋　徐炳昶 馬衡

北京大學 社會科學季刊 有面精裝合訂本 第一卷全卷
本季刊所載文字，率具永久價值，足供研究[illegible]

造形美術研究會啓事
本會刊出雜誌一種，近已收到稿件多份，出版日[illegible]
代售處 上海亞東圖書館 各省商務印書館 北京各大書莊

(二)Parry, Ayres, Bernard 批評本能的目的在改良社會心理學(Social Psychology)和社會科學(Social Sciences)(3)他們並不根本反對本能的存在，他們所反對的只是一般學者對於本能的濫用。他們以爲動物及嬰兒才有本能，成人是沒有純粹的本能的，因爲本能是簡單的行爲，成人的行爲是很複雜的，所以不能叫做本能。Bernard 說習慣在社會科學上比較本能更爲重要；Parry 說社會科學家須努力考察氣質(temperament)，而放棄一切本能的迷信，我實在不懂氣質是個甚麼東西！(4)因爲他們不根本反對本能的存在，所以除批評濫用本能的人外，沒有甚麼建設的主張。

(未完)

公告

北大國語辯論會啓事

華北各大學國語辯論競賽，於本月二十八日晚七時半，分地舉行。

辯題爲：

「專門以上學校學生，[illegible]干涉政治」

本校正組：彭宗海，王錫文，林德懿
與燕大反組，在北大第二院大禮堂

本校反組：余華嶽，吳時英，傅啟學，
與南開大學正組，在南開學校。

音樂傳習所事啓

本月二十號晚七時半男女青年會邀請本所樂隊在青年會禮堂開第二次國民音樂演奏要目如下

(1)Haydn 倫敦大樂 London Symphony

(2)琵琶獨奏：琵琶行，宋玉悲秋

(3)霓裳羽衣曲

入場券在第一院號房寄售學生半價

經濟學會第十次公開講演

講演者　葉景莘先生

講題　整理財政問題

時間　二十九日下午四時半

地點　第三院大禮堂

北大化學會徵求新會員啓事

據本會會章一凡北大化學系學生皆得爲本會會員其他各系學生有志研究化學者經會員二人以上之介紹亦得爲本會會員」如願加入本會者請到第二院號房簽名（備有簽名冊）爲荷

馬夷初啓事

(一)夷初已移居西四牌樓大拐棒胡同三號

(二)陸侃如兄屬書之聯對寒假前已交收發課轉交請兄徑向收發課查取

(三)爲以鈞兄如欲[illegible]臨[illegible]隨時由電話詢問夷初如在寓當相候也敝寓電話西局一九九號

(四)張君[illegible]兄屬書之件因移居紙已遺失請想如必欲夷初書者請示明欲書之件

(五)有屬夷初書屏及聯者署款爲「少髮」不知何人之物現已書就

李泰棻啓事

拙作中國史綱第二冊已出版定價一元[illegible]折不扣但自本日起減價十日，只售七角五過此仍售實價此白

三月二十七日

孫國璋啓事

前幾天接到維也納「世界語萬國大會委員會」來信，並附入會證，備同人中有願參與此次大會者，請於三日內來函通知，不勝歡迎！

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爲什麼要練習演說和辯論

因爲（擁護真理；發表主張）（折衝外交；講求社交）都不可不要

那麼預科同學有志於此的，都應該快快加入預科國語演說會了!!

▲二十九日下午截止報告▼

▲各院號房均可簽名▼

（欲知本會詳細情形，可詢本會代理書記巫君啓聖（西齋））

同學，請注意！

張欣海先生答應在這個星期六浪漫派詩人拜上（十時半起在第一院第九教室），給我們談談正在來華途中的印度詩人太戈爾：同學，請注意。

高德尚白

甲子史四學會通告

本會現在推定何尤君爲本會負責，表[illegible]圖[illegible]畢業[illegible]備及其他一切進行事，均請與何君接洽辦理可也何君現住東齋[illegible]第七院七號特此奉聞

四年級史學系同啟

兩種　預約　地圖

各級學校適用　新體中華[illegible]掛圖

（北京大學蘇甲榮編）

採用本圖後教員即不必在黑板上畫圖，掃教授上之困難

甲種	全份共十八幅	中學師範必備	定價九元	預約五元四
乙種	甲種前十二幅	高等小學必備	定價六元	預約三元六
丙種	甲種之五幅	備普通懸掛用	定價二元	預約一元半

（寄費　甲種五角　乙種三角　丙種二角）

（本圖之特色）

(一)編製　綜合新教育潮流有分類圖有流域圖有聯省圖

(二)內容　教科上必備之地名應有盡有無論，何種新舊教科書均適用本掛圖

(三)形式　縱三十一英寸寬四十二英寸字體之大小色彩之渲染務使懸之黑板上遠視亦覺鮮明

(四)售價　篇幅如此大的圖平均每幅不過三角

（附表印贈）　本圖有附表一厚冊共三百餘頁表三十餘種大部分爲極有實用之政治社會上材料如本圖預約達三千份銷數愈多則成本較小附表即可印贈各校從速預定

（預約截止期）　民國十三年陽歷五月底

（出版期）　陽歷八月中旬於秋季開學前寄達

（發行處）　定書者請函北京大學[illegible]處轉新中華地圖發行處

北京大學出版部代售本京講者可向其預約

新體實用京兆直隸道縣詳圖

[illegible]

每一地名之去取悉[illegible]十[illegible]校[illegible]道[illegible]材料[illegible]京[illegible]京各[illegible]隴海正太各[illegible]全[illegible]豫晉[illegible]省各[illegible]圖[illegible]必備[illegible]旅[illegible]各省[illegible]附表一冊定[illegible]價一元四角預約七角[illegible]預約四角寄費七分陽歷四月底止截五[illegible]二十日出版餘閱續[illegible]處同上欵須先惠容函不復

崔元兄：移寓何處？[illegible]不知。高尚德

[illegible]

(四)魏正始石經尚書(多士)殘石

(五)魏正始石經春秋(文公)石殘

論文

十八世紀喇嘛文告譯釋　鋼和泰

原始中國語試探　潘尊行

[illegible]四聲變化之一例　劉復

高郵王懷祖先生訓詁音韻書稿序錄　王國維

跋補抄文瀾閣書六種　單不庵

附錄

(一)瞻尼教殘經一二

(二)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重要紀事

(三)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啓事二則

[illegible]第一卷全卷四冊(民國十一年九月至十二年八月)，合訂成本，裝璜精美，[illegible]大洋二元四角(郵費在內)現[illegible]，凡[illegible]本有限，[illegible]可在[illegible]京漢花園北京大學出版部購買或[illegible]出版部代售書課[illegible]從速。

[illegible]其，投不限[illegible]諸同學如有鴻著，願投本刊者，請在截稿期前逕寄馬神廟西老胡同十七號本會，是爲至盼。(本雜誌投稿簡章，見一月二十五，六兩日北大日刊)

二，十八。

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准工部咨送副總兵劉九卿旗牌一面副等因。到部送司。查得劉九卿旗牌三面副，工部業經查發過部，相應差官賫送宣府，以便欽遵任事。案呈到部，擬合就行

爲此一劄付劉九卿。

1160 崇禎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兵部題稿一件。爲夷情事。職方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該宣大總督魏塘報：據宣鎮總兵官董繼舒稟報：『……據中路管參將事龍永祿報稱：……賊夷五百名入口搶掠。又據本堡鄉約根稱：賊夷趕去本堡馬驢二十七匹頭，牛豬一千二百七十隻。又據趙川堡操守何應運稟報：賊夷又趕去牛二頭，……等情。到職。……除行該路，查究失事顛末，有無隱匿外？待此稟報，……到職。爲照近自插酋西來，稼穡全廢。是飢餓無聊，必至謀竊。除一面行宣府，再加戒嚴外；理合塘報，等因。到部，送司。案呈到部。

……既經塘報前來，相應題請，合候命下遵奉施行。

附行稿一件。崇禎三年六月二十五日，本部尚書具題。二十七日奉旨：『據報，白陽堡被虜入掠，竟無擊禦。着督臣查失事根因，並有無隱匿情形，分別處治。……欽此。欽遵。

』擬合就行，爲此一咨宣大總督，一劄付王世忠。

1161 崇禎三年六月二十九日，兵部題稿一件。爲夷情事。職方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准宣大總督魏塘報：據懷隆道右參議陶爾德呈報：『……據永寧參將孫慶手本，根據四海冶守備饒俶稟稱：據達哨夜不收徐四報稱：守口夷背都兒，從曹家寨前來到邊，說有敖目台吉並喇嘛等，俱從東邊回到曹家寨，住下要吃飯。彼處將精兵留下，吩咐我們散夷先回各口，待我得便去東路邊上問他，要賞。卑職……等情到職。除嚴行沿邊將備等官，整頓兵馬佈防，一面遠差通事偵探確情，另文馳報外。擬合先行呈報，』等因。據此，……爲照敖目從來狡猾，爲永寧一帶大害。茲恐宣鎮兵力不能當敵，……理合先行塘報，等因。到部，送司案呈到部。

1162 崇禎六年九月十八日，兵部題稿一件。爲遴海將領，人地不宜，謹照例題請改調，以便擒剿事。職方清吏司案呈：六年八月十四日，奉本部送兵科抄出，兩廣總督熊文燦題前事，內稱：卷查先據分守廣東惠州遊擊將軍秦衍祚呈稱：『職產自中州，……統領援師入川，

歷任參將，改補今職。於崇禎四年六月二十四日到任，適值寇盜竊發，整率舟師，先後擒獲巨盜周經吳汝春等四百八十四名。……但職北人，弓馬素所慣習，舟楫波濤，實未經歷；加以水土氣殊，釀成脾患。查將領守把春冬二汛事蹟功罪內開：『如有陸水異習，地不相宜者，酌量議調。』職以本人司海，與改調事例相符。懇祈俯念櫛沐西川，十有餘年，於陸地相宜各缺，無論衝邊極苦，願效捐縻，以報朝廷，……』等因。……看得秦衍祚，生長中土，素能勤事，並非假託。該督特請改陸，以覓厥用。查督臣未到之前，臣部已將衍祚推陞福建北路參將；但本官既不宜於粵，亦不宜於閩。相應准其回籍調理。其北路員缺，容臣部另爲推補可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請，合候命下施行。

附行稿一件。爲遴海將領，人地不宜等事。六年九月十四日，本部尚書具題。十六日奉旨：

是。欽此。欽遵。

爲此，一咨兩廣總督，福建巡撫，一咨都察院。

1163 崇禎九年十月初三日，兵部行稿一件。爲恭報剿寇師期，並陳遣將職名，以奮敵氣事。職方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兵科抄出，南贛巡撫潘題前事等因。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奉旨：『鄭之龍不必議調，已有旨了。贛兵既已赴援，作何調遣？着該撫按酌議具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

爲此一咨南贛巡撫，一咨湖廣巡撫，一咨都察院，一劄付鄭之龍。

1164 崇禎九年三月初七日，兵科抄出題稿一件。山東巡撫李懋芳題，爲傳奉聖諭事。九年正月二十九日，據山東都司李延大呈：『准本司軍政僉事士震仲咨稱：「默查過九年春班京操清衛原額官軍一千九百二十四員名，內除逃亡病故外，現在京操官軍七百八十四員名。奉例停折一年，扣除解部充餉。實該赴官軍三百九十二員名，造冊交與劄付指揮僉事陳弘祚管領，……等因。是詳到臣。先奉勅諭內開：『山東巡撫每年行委守巡該道，會同都司官，預先親歷各該衛所，督責掌印官，將原額現軍揀選精壯，交與劄付官赴京；並巡按衙門掛號驗發，仍將督發官軍數目日期，具本題報。欽此！』……今據前因，該臣會同巡按山東